

浙大城院党委〔2021〕69号

中共浙大城市学院委员会关于基层党支部 组织力提升工程的实施意见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高校党建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深化推进省委“红色根脉强基工程”和市委“党建双强工程”，持续用力抓基本、补短板、强功能、创亮点，系统提升基层党组织组织力，根据《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等中央、省市文件要求，结合学校实际，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同志“建院五周年贺信”精神和全省基层党建工作会议精神，树立大抓基层、重抓党建的鲜明导向，坚持

以政治建设为统领，以系统提升组织力为重点，围绕党支部建设“七个有力”目标要求，持续加强党支部规范化建设，着力提升政治功能，有力推进党员发展提质增效，从严从实抓好党员教育管理，建立健全支部建设晋位升级机制，全面提升支部党建工作质量，切实把基层党支部建设成为党建引领事业发展的坚强战斗堡垒，为学校建设百强大学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二、建设任务

（一）实施“强基”工程，优化完善支部设置

推动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全面有效覆盖，按照工作有利、活动方便、便于管理、作用明显的原则，完善支部设置。稳步推进在科教创新综合体、重大项目平台、学生公寓、学生社团等成立党支部，注重在低年级学生中建立党的组织。规范支部建制，有正式党员 3 人以上的单位，应及时成立党支部，党员人数一般不超过 30 人。有正式党员 7 人以上的党支部，应当设立党支部委员会，设书记和组织委员、宣传委员、纪检委员等，必要时可设 1 名副书记。坚持党支部换届机制，规范党支部的成立、调整和撤销程序，党支部委员会和不设支部委员会的支部书记、副书记每届任期一般为 3 年。

（二）实施“堡垒”工程，严格规范组织生活

坚持以党支部为基本单位，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健全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两个维护”

和学校决策部署的机制。党支部党员大会一般每季度召开 1 次，党支部委员会一般每月召开 1 次，党小组会一般每月召开 1 次，党支部书记每年要向党支部成员讲 1 次党课，党支部每年至少召开 1 次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全面推进支部主题党日，教职工党支部每年至少开展 1 次师德师风建设主题党日，学生党支部每年至少开展 1 次学风建设主题党日。坚持校领导联系基层党支部制度，每位校领导至少联系 1 个基层党支部，每年至少参加 1 次所联系党支部的组织生活，每年至少为基层讲 1 次党课或为学生上 1 次思想政治理论课。各院级党组织班子成员要结合分工联系党支部，确保每个党支部都有人经常联系、及时指导。

（三）实施“头雁”工程，选优配强支部班子

按照党性强、业务精、有威信、肯奉献的标准，全面选优配强党支部书记。全面实施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注重从系所主要负责人、学科主要带头人中选任；学生党支部书记注重从优秀辅导员、骨干教师、管理人员中选任；机关行政教工党支部书记一般由本部门主要负责人担任。遴选一批党性强、肯奉献，熟悉和热爱党务工作的优秀青年教师、辅导员、管理人员、学生干部担任党支部副书记和支部委员，作为书记后备人选进行培养。党支部书记的党务工作计入工作量，院级党组织在岗位聘任、业绩津贴、奖励发放时，要对担任党支部书记的教职工给予充分考虑。

（四）实施“赋能”工程，持续强化支部政治功能

健全支部党建与事业发展目标同向、部署同行、工作同力、考核同步的推进机制，推动基层党建和事业发展紧密融合。明确支部参与本单位教育教学、学科建设、科研管理、学生培养、人才引育、社会服务等重大事项的研究决策并做好政治把关。学生评奖评优、就业推荐等事项和教职工职称（职级）晋升、干部提任以及各类奖励申报等事项，须听取党支部意见。加强党支部思想引领，带动师生贯彻落实学校各项决策部署。推行暖心党建，严格落实“五个必访”制度，每月定期为党员过“政治生日”，常态化开展“办实事、解难题、减负担”专题实践活动，不断完善师生有困难找支部、有问题找党员的帮扶机制。引导党员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通过设立党员责任区、党员示范岗等方式，积极开展岗位建功，引领带动广大师生积极投身学校百强大学建设。

（五）实施“先锋”工程，有力促进党员发展提质增效

精准科学配置党员发展计划，各院级党组织建好入党申请人、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对象“党源库”。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落实政治审查制度，优化党员队伍结构，加强从优秀学生和高知群体中发展党员。学生党支部将“推优”作为重要渠道，重视发展低年级和各类优秀学生党员。实行发展党员工作全程纪实，对发展党员工作的5个阶段25个步骤进行详实记录，切实加强对发展党员工作的指导和检查。健全组织部统筹，教师工作部、学生工作部、团委主抓，院级党组织主责的全链条、递进式党员发展教育培训体系，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突出学习党的基本理论认识，发展对象培训突

出思想入党，预备党员培训突出提升思想政治素质，正式党员培训突出提高党性修养。

（六）实施“保先”工程，扎实推进教育管理常态长效

发挥党校引领作用，常态化开展春训、冬训等经常性教育培训，打造党员教育培训精品项目，开展形式多样的主题教育活动，加强政治理论教育、党章党规党纪教育、党的宗旨教育、革命传统教育、形势政策教育、知识技能教育等，教育引导党员自觉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定信仰者和忠实实践者。全面落实学时制度，党员每年参加集中培训和集体学习时间一般不少于 32 学时，基层党组织书记和班子成员每年参加集中培训和集体学习时间不少于 56 学时。各院级党组织每年对支部班子成员集中轮训 1 遍，对基层党员干部普遍轮训 1 遍。规范党员组织关系转接，组织关系转入全面推行“六问一必查”制度，按照应转尽转原则做好组织关系转出工作，积极探索数字化条件下流动党员有效管理办法。谨慎稳妥做好不合格党员、口袋党员、失联党员、违纪党员等处置工作，规范党支部印章管理，严格党费收缴使用，做好党内数据统计和党员管理信息系统维护。

三、考核要求

（一）明确考核标准。根据《浙大城市学院基层党支部组织力提升工程考核评价参考指标》（见附件），院级党组织每年度对基层党支部进行考核评价。考核评价按照百分制进行，90 分以上为优秀党支部，80—89 分为达标党支部，60—79 分为基本达标党支部，60 分以下为后进党支部。院级党组织

可以结合本单位实际，对有关指标作进一步细化，并根据形势任务的变化和基层党组织的建设水平，对指标进行补充调整。原则上评定为优秀党支部的比例一般不超过 30%，评定为后进党支部的要有一定比例。

（二）规范考核方式。党支部组织力建设考核评价总体参照分类定级、整改提高的方式进行，每年开展一次，努力使每一个党支部每年在原有基础上都有新提高。考评总体参照“党支部自评、党员群众测评、院级党组织评定”等方式开展，由党支部根据考核评价参考指标开展自查自评，院级党组织通过召开“党支部抓党建述职评议会”等形式，就党支部建设情况开展群众满意度测评，并对照考核评价参考指标进行考评，综合自评、测评和考评结果，并结合支部日常工作成效，确定党支部考评等次。考核评价情况于每年年底前报学校组织部备案。

（三）加强考核结果运用。建立支部建设晋位升级机制，原则上年度考核被评为优秀的党支部，可参评年度校级先进基层党组织、省市教育系统先进基层党组织等；原则上连续两年被评为优秀党支部的可参评校级党建工作样板支部、省市先进基层党组织等，形成鼓励先进、激励中间、鞭策后进的良性循环。党支部考核评价结果应通过一定形式向党支部和党员进行反馈，对考核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和不足，院级党组织通过建立问题清单、班子成员定点联系、约谈支部书记等形式，提出明确要求，督促及时整改。对支部建设推动不力、落实不到位，存在严重问题的党支部，要及时调整支部

书记、支委班子，推动基层党支部组织力全面提升全面过硬。

四、组织领导

（一）压实工作责任。学校党委切实把抓好支部建设作为学校党的建设的重要内容，着力构建学校党委统一领导、组织部门统筹协调，各院级党组织主体负责，各单位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学校党委书记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每半年至少专题研究1次党建工作，每年主持召开1次基层党建述职会。把党支部建设成效纳入院级党组织大党建考核的重要方面，各院级党组织要结合实际制定本单位党支部组织力提升工作方案，院级党组织书记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原则上每半年至少专题研究1次党支部建设工作，每年至少开展1次支部督导检查，每月至少召开1次党支部书记专题会议，同时经常开展日常工作指导，及时发现问题，查短板、攻弱项、抓整改。组织部每年牵头开展专项督查。各单位要结合作业职能，做好所在党支部的建设工作。

（二）完善保障机制。落实建设经费，学校党委按照教工党员200元/人·年、学生党员100元/人·年的标准下发党建经费，并根据需要列支专项经费，各院级党组织要科学合理使用党建经费。完善激励支撑，切实提高基层党务工作岗位吸引力，探索党支部书记享受同级行政负责人相应待遇，党支部书记列席院级党组织会议和党政联席会议等会议制度，学校选拔任用中层干部和内设机构负责人时，重视选拔有党支部书记工作经历，党支部工作突出的干部。加强队伍建设，严格按照规定配齐配强专兼职组织员。强化党建引领数字化改

革，逐步打造数字化党建平台，提升党建整体智治水平。规范党建阵地，各院级党组织、各学生公寓原则上至少建设 1 个“党群之家”。

（三）加强示范引领。打造更具高校辨识度的党建工作金名片，深化“一院一品牌”“一支部一特色”建设。推进结对共建，鼓励各院级党组织积极开展优秀支部和后进支部、教师支部和学生支部、教师党员与学生党员、党员与群众等结对，促进互学互鉴、实现共同进步。强化比学赶超，适时开展“微党课比赛”“优秀主题党日案例”等专项评比，在互看互学互比中展示工作成效、提升队伍状态。大力培养选树和表彰宣传先进典型，以“七一”表彰为契机，通过多种途径加大对“两优一先”、优秀成果和典型案例的宣传力度。发挥榜样示范引领作用，教育引导广大党员争做改革创新、担当作为、服务师生的先锋，营造学习先进、争当先进的良好氛围。

附件：浙大城市学院基层党支部考核评价参考指标

中共浙大城市学院委员会

2021 年 11 月 8 日

附件：

浙大城市学院基层党支部考核评价参考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1. 教育党员有力（20分）	1.1 突出政治功能，党员教育培训扎实有效。（10分）	<p>(1) 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认真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贯彻执行中央、省市及学校决策部署，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党员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教育党员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p> <p>(2) 党员每年参加集中培训和集体学习时间一般不少于32学时，基层党组织书记和班子成员每年参加集中培训和集体学习时间不少于56学时、至少参加1次集中培训。</p>
	1.2 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 and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长效机制，规范落实“三会一课”制度，严格开展支部主题党日。（10分）	<p>(1) 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长效机制，“三会一课”突出政治学习和党性锻炼。党支部委员会会议一般每月召开1次，党小组会一般每月召开1次，党支部书记每年要向党支部成员讲1次党课或报告1次学习体会。党员领导干部按规定过好双重组织生活。</p> <p>(2) 每月相对固定1天开展主题党日，组织党员集中学习、过组织生活、进行民主议事、开展志愿服务等。教职工党支部每年至少开展1次师德师风建设主题党日，学生党支部每年至少开展1次学风建设主题党日。</p>
2. 管理党员有力（25分）	2.1 选优配强支部班子，充分发挥头雁作用（10分）	<p>(1) 按照党性强、业务精、有威信、肯奉献的标准选拔党支部书记，一般应当具有1年以上党龄。教师党支部书记应具有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职称)或者博士研究生学历，注重从系所负责人、学科带头人中选拔担任。学生党支部书记注重从优秀辅导员、骨干教师、管理人员中选拔担任；机关行政教工党支部书记一般由本部门主要负责人担任。</p> <p>(2) 遴选党性强、肯奉献，熟悉和热爱党务工作的优秀青年教师、辅导员、管理人员、学生干部担任党支部副书记和支部委员，作为书记后备人选进行培养。</p> <p>(3) 每月召开支委会，重要事项由支委会集体讨论决定。</p>

	<p>2.2 党员发展、党籍管理、党费收缴、党内统计等工作扎实有效。（10分）</p>	<p>(1) 坚持党员发展标准，严把“质量关”，加强从优秀学生和高知群体中发展党员。</p> <p>(2) 严格党员发展程序，规范执行发展党员工作的5个阶段25个步骤，做好全程纪实。</p> <p>(3) 党员组织隶属关系明晰，按规定做好党员党组织关系接转、流动党员和出境党员管理。规范党支部印章管理，严格党费收缴使用，做好党内数据收集和党员管理信息系统维护。</p>
	<p>2.3 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充分发挥。（5分）</p>	<p>(1) 教育引导师生党员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积极投身学校百强建设和改革攻坚，在服务带动群众、完成重大任务中勇于担当、甘于奉献。</p> <p>(2) 教育引导教师党员努力成为“四有好老师”“四个引路人”和“四个相统一”的表率，学生党员努力成为“爱国、励志、求真、力行”“勤学、修德、明辨、笃行”“六有大学生”的表率。</p>
<p>3. 监督党员有力（10分）</p>	<p>坚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监督党员履行义务、遵规守纪及时到位。（10分）</p>	<p>(1) 严格用党章党规党纪规范党员行为，教育引导师生党员模范遵守道德规范、践行学术道德、严守纪律底线。落实谈心谈话制度，党支部委员之间、党支部委员和党员之间、党员和党员之间，每年谈心谈话一般不少于1次。</p> <p>(2) 及时掌握了解党员思想动态，善于发现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咬耳扯袖”成为常态。每年至少召开1次组织生活会，严肃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认真查摆和整改问题。</p> <p>(3) 党支部一般每学期末向上级党组织报告1次支部工作，每年向支部党员大会报告工作情况。党员一般每年向党支部汇报1次学习、思想和工作情况。党支部一般每年开展1次民主评议党员。</p> <p>(4) 谨慎稳妥做好不合格党员、口袋党员、失联党员、违纪党员等处置工作。</p>

<p>4. 组织师生有力（10分）</p>	<p>引领带动师生投入学校百强建设的动员力、实效性强。（10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积极参与本单位重要事项讨论决策，师生思想政治工作针对性和亲和力强，最大限度地把师生组织起来，引领带动师生积极投身学校改革发展、维护学校和谐稳定。 （2）教师党支部参与本单位教育教学、学科建设、科研管理、学生培养、人才引育、社会服务、校院治理等重大事项的研究决策并做好政治把关。支部所在单位的教职工职称（职级）晋升、干部提任以及各类奖励申报等事项，党支部应对其表现提出意见。 （3）学生党支部积极参与班级、年级、学生组织管理工作，引领优良班风学风校风建设，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践行。支部所在班级学生评奖评优、担任干部等事项，党支部对其表现提出意见。所在专业（年级、班级）学生综合表现优良。
<p>5. 宣传师生有力（15分）</p>	<p>5.1 学习传达上级党组织决策部署及时到位。（5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组织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引领师生听党话、跟党走，把师生思想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 （2）认真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及时学习传达上级党组织的决议，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讲话精神和党的创新理论成果，结合本单位实际抓好组织落实。 （3）巩固马克思主义在高校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有效防止各类错误思想文化侵蚀，教育引导师生在课堂教学、论坛讲座等活动中坚持正确的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
	<p>5.2 注重发现树立党建品牌、宣传推广师生身边典型人物、典型事迹。（10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打造党建工作特色品牌，深化“一支部一品牌”建设。 （2）注重发现挖掘师生身边典型，深入提炼树立具有较大影响力代表性、可学习可复制的典型经验、典型人物、典型事迹。 （3）充分利用校园内外、网上网下等宣传平台，通过多种途径，加大对“两优一先”、优秀成果和典型案例的宣传力度，充分发挥示范带动作用，形成广大师生学做先进、争当先进的浓厚氛围。

<p>6. 凝聚师生有力 (10分)</p>	<p>思想引领和价值观塑造有机融入教师教学科研、学生学习生活。(10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教育引导支部党员、任课教师深入挖掘提炼各门课程中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元素,发挥“课程思政”育人功能。 (2) 把思想价值引领贯穿支部党员、单位教师论文选题、科研立项、教学改革等工作中,推进师生遵循中国特色学术评价标准和科研评价办法。 (3) 关心了解师生思想政治状况,及时回应师生重大关切,防止各类错误思想文化侵蚀,建立健全预警机制,积极做好教育引导工作。 (4) 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践行贯穿师生专业课实践教学、社会实践活动、创新创业教育、志愿服务等过程,增强思想引领和价值观塑造的实效性。 (5) 党支部的工作实绩受到群众肯定,工作措施符合群众意愿。所在单位师生对学校改革、发展、稳定等举措的共识度高。所在单位师生对党支部的满意率高于80%。
<p>7. 服务师生有力 (10分)</p>	<p>常态化了解师生困难诉求、倾听师生意见建议,师生有困难找支部、有问题找党员的帮扶机制健全有效。(10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坚持以支部党的建设带动所在单位团组织、工会组织及班级建设,常态化做好联系、服务师生工作。 (2) 严格落实“五个必访”制度,每月定期为党员过“政治生日”,常态化了解师生困难诉求和意见建议。 (3) 搭建交流平台,丰富服务载体,及时了解、听取、回应师生意见和诉求,有效利用“党群之家”等党建阵地,合理使用党建工作经费,把党支部建成党员之家、师生之家,增强师生归属感获得感。

办公室

2021年11月8日印发

校对: 高泽明